

台北市立弘道國中 113 學年度第二學期七年級地理教學計畫

授課教師：何亞凡

一、科目名稱	地理【基本概念與臺灣】
二、教學目標	1. 說明重要地理現象分布特性的成因。 2. 利用地理基本概念與技能，檢視生活中面對的選擇與決策。 3. 反思各種地理環境與議題的內涵，並提出相關意見。 4. 說明重要地理現象分布特性的成因。 5. 解析自然環境與人文景觀的相互關係。 6. 利用地理基本概念與技能，檢視生活中面對的選擇與決策。 7. 反思各種地理環境與議題的內涵，並提出相關意見。
三、上課時數	每週 1 堂
四、教學對象	七年級
五、使用教材	1. 康軒文教出版 國民中學「社會」第二冊及地理習作 2. 教師自編學習單與自選補充教材 3. 網路、書籍、報章雜誌、影片等
六、教學方式	課文講解、經驗分享、影片欣賞、思考問 答等
七、教學進度	每課 3-4 堂
八、作業要求	1. 每課重點劃線及課堂筆記 2. 每課有習作或學習單
九、評量方式	1. 三次段考成績 (40%，以下平時成績 60%) 2. 作業成績(習作) 3. 課堂表現（隨堂反應、上課問答等） 4. 平時紙筆測驗
十、上課要求	1. 培養每天看報紙或電視新聞的習慣 2. 齊上課所需之課本、相關資料及學用品 3. 不遲交、缺交或抄襲別人作業